**陕西省总工会《陕西日报》宣传版面采购项目合同**

**（示范文本）**

**第一部分 协议书**

**采购人（全称）： 陕西省总工会 （甲方）**

**供应商（全称）： （乙方）**

根据《中华人民共和国民法典》及其他有关法律、法规，遵循平等、自愿、公平和诚信的原则，双方就下述项目范围与相关服务事项协商一致，订立本合同。

**一、项目概况**

1、项目名称： 陕西省总工会《陕西日报》宣传版面采购项目 ；

2、项目内容： 详见第三章谈判内容及要求

**二、组成本合同的文件**

1、协议书；

2、成交通知书、单一来源响应文件、单一来源文件、澄清、补充文件；

3、相关服务建议书；

4、附录，即：附表内相关服务的范围和内容；

本合同签订后，双方依法签订的补充协议也是本合同文件的组成部分。

**三、合同金额**

合同金额（大写）： （¥ ）。

合同总价即成交价，为一次性报价，不受市场价变化或实际工作量变化的影响。合同价格为含税价。

**四、合同款项支付**

（一）结算单位：采购人结算，在付款前，成交供应商必须开具等额发票给采购人。

（二）付款方式：

合同签订后达到付款条件30日内支付合同总价的50%，达到付款条件起30日内，支付合同总金额的50.00%。

项目完成后达到付款条件30日内支付合同总价的50%，达到付款条件起30日内，支付合同总金额的50.00%。

**五、服务要求**

（一）服务要求：详见第三章谈判内容及要求

（二）服务期：一年

**六、质量保证：**

供应商提供的服务，应全面满足单一来源文件的要求，单一来源文件未明确要求的内容，供应商须按采购人的补充要求为准。

**七、双方权利及义务**

1.甲乙双方必须遵守本合同并执行合同中的各项规定，保证本合同的正常履行。

2.本合同签订后甲乙双方不得单方终止合同，如乙方违约，应退还已收取的合同

款，并赔偿给甲方实际造成的损失；如甲方违约，乙方收取的款项不予退还。

3.如因乙方存在以下行为，甲方有权终止合同，依法向乙方进行经济索赔，并报请政府采购监督管理机关进行相应的行政处罚。

① 存在弄虚作假、传递虚假信息等违法违规行为；

② 网络舆情或媒体报道存在不规范操作行为；

③ 未全面履行合同义务或者发生违约。

4.甲方违约的，应当赔偿给乙方造成的直接经济损失。

5.本合同未经双方同意，任何一方不得以任何形式公开本合同及附件内容，以确保双方的商业机密。

6.乙方工作人员在履行职务过程中的疏忽、失职、过错等故意或者过失原因给甲方造成损失或侵害，包括但不限于甲方本身的财产损失、由此而导致的甲方对任何第三方的法律责任等，乙方对此均应承担全部的赔偿责任。

**八、合同争议的解决**

合同执行中发生争议的，当事人双方应协商解决。协商达不成一致时，可向西安市鄠邑区行政仲裁机关申请仲裁。

**九、不可抗力情况下的免责约定**

双方约定不可抗力情况指：双方不可预见、不可避免、不可克服的客观情况，但不包括双方的违约或疏忽。这些事件包括但不限于：战争、严重火灾、洪水、台风、地震等。

**十、违约责任**

依据《中华人民共和国民法典》、《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采购法》、《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采购法实施条例》的相关条款和本合同约定，中标供应商未全面履行合同义务或者发生违约，采购单位会同采购代理机构有权终止合同，依法向中标供应商进行经济索赔，并报请政府采购监督管理机关进行相应的行政处罚。采购单位违约的，应当赔偿给中标供应商造成的经济损失。

**十一、合同订立**

1、订立时间： 年 月 日。

2、订立地点： 。

3、本合同一式 陆份，具有同等法律效力，双方各执 贰 份，监管部门备案 壹 份、采购代理机构存档 壹份。各方签字盖章后生效，合同执行完毕自动失效。（合同的服务承诺则长期有效）

（以下无正文）

采购人： （盖章） 供应商： （盖章）

地址： 地址：

邮政编码： 邮政编码：

法定代表人或其授权 法定代表人或其授权

的代理人：（签字） 的代理人：（签字）

开户银行： 开户银行：

账号： 账号：

电话： 电话：

传真： 传真：

电子邮箱： 电子邮箱：